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一段209號10樓
電話：(02)2786-11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42
(七)關係人交易	42~44
(八)質押之資產	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其 他	45~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5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52
3.大陸投資資訊	53~54
4.主要股東資訊	54
(十四)部門資訊	5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5~6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評估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及(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一般投資，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總計47,528,577千元，占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77%，因此，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提供組成個體查核人員查核指示函，與組成個體查核人員溝通；取得組成個體之財務報告、驗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金額及歸屬期間之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許永敏
王 亭 亭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十 日

公司(原名:聯華實業)
資產負債表
年及一二年十二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請詳閱後附

~4~

董事長：苗豐強

經理人：林信宏

會計主管：嚴文卿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	\$ 2,304,642	100	2,056,458	100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58,793	3	53,947	3
	營業淨利	2,245,849	97	2,002,511	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5,745	-	2,799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六(二)及(十六))	397,261	17	403,701	20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六))	63,811	3	(4,45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六)及七)	(141,538)	(6)	(119,383)	(6)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四))	1,665,345	72	1,908,574	93
		1,990,624	86	2,191,238	107
7900	稅前淨利	4,236,473	183	4,193,749	204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45,875	2	35,543	2
	本期淨利	4,190,598	181	4,158,206	20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35	-	(11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618,456	114	2,957,253	144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245,155	54	3,246,329	158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864,046	168	6,203,468	30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0,383	16	(133,456)	(6)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28,673	19	(80,507)	(4)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99,056	35	(213,963)	(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663,102	203	5,989,505	29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853,700	384	10,147,711	494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46		2.4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46		2.44	

董事長：苗豐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信宏



會計主管：嚴文卿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利益(損失)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4,801,305	1,101,041	4,219,316	141,843	9,732,138	26,492	7,435,280	(136,868)	37,320,547
本期淨利	-	-	-	-	4,158,206	-	-	-	4,158,2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484)	(213,963)	6,207,952	-	5,989,5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153,722	(213,963)	6,207,952	-	10,147,71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97,220	-	(397,220)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924,170)	-	-	-	(1,924,170)
普通股股票股利	1,036,091	-	-	-	(1,036,091)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9,528)	-	-	2,077	-	(2,077)	-	(29,528)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380	-	-	-	-	-	-	380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7,756	-	-	-	-	-	-	7,75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83,672	-	-	(1,059)	-	-	-	82,61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1,087	-	(21,087)	-	-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837,396	1,163,321	4,616,536	141,843	10,550,484	(187,471)	13,620,068	(136,868)	45,605,309
本期淨利	-	-	-	-	4,190,598	-	-	-	4,190,5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0,155	799,056	3,843,891	-	4,663,1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210,753	799,056	3,843,891	-	8,853,70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17,583	-	(417,58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058,861)	-	-	-	(2,058,861)
普通股股票股利	1,266,992	-	-	-	(1,266,992)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1,127)	-	-	8,080	-	(8,080)	-	(21,12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209	-	-	-	-	-	-	209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8,298	-	-	-	-	-	-	8,298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24)	-	-	-	-	-	-	(24)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7,104,388	1,150,677	5,034,119	141,843	11,025,881	611,585	17,455,879	(136,868)	52,387,504

董事長：苗豐強

經理人：林信宏

會計主管：嚴文卿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236,473	4,193,74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0	38
利息費用	141,538	119,383
利息收入	(5,745)	(2,799)
股利收入	(397,261)	(403,70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969,987)	(3,965,03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68,540)	-
收益費損項目	(4,299,915)	(4,252,1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應收票據	-	1,526
其他應收款	(3,569)	(57)
其他流動資產	(14,559)	982
淨確定福利資產	156	1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17,972)	2,5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	8,155	7,78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254	1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409	7,9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563)	10,520
調整項目合計	(4,309,478)	(4,241,59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73,005)	(47,842)
收取之利息	5,798	2,620
收取之股利	1,975,000	1,962,501
支付之利息	(141,381)	(118,259)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8,375)	(29,39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28,037	1,769,62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509	3,50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8,000)	(303,91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0,000)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26)	(12,97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72,91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1,702)	(313,387)

董事長：苗豐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信宏



會計主管：嚴文卿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674,000	-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99,888	199,992
舉借長期借款	-	6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30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2,058,861)	(1,924,170)
其他籌資活動	391	37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84,582)	(1,073,7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753	382,4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9,027	36,5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0,780	419,027

董事長：苗豐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信宏



會計主管：嚴文卿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業務係監督子公司運作及投資業務，提升集團整體效能，為配合本公司業務營運發展需要，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由經濟部核准，本公司名稱由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4.1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2)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一)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保留盈餘。若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本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租賃收益。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認列為損益。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二)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三)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12.31	112.12.31
活期存款	\$ 188,899	71,928
定期存款	231,881	347,099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20,780</u>	<u>419,027</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12.31	112.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3,501,488	10,847,626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23,679	62,594
合 計	<u>\$ 13,525,167</u>	<u>10,910,220</u>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帳列其他收入)分別為397,261千元及403,701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其他應收款

	113.12.31	112.12.3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00,000	37,500
其 他	4,072	556
合 計	<u>\$ 104,072</u>	<u>38,056</u>

上述其他應收款依據歷史經驗預期於存續期間內無因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故估計其預期信用損失率為零。

上述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資訊，請詳附註七。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3.12.31	112.12.31
子 公 司	\$ 27,889,047	24,275,473
關聯企業	19,639,530	18,474,180
	<u>\$ 47,528,577</u>	<u>42,749,653</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關聯企業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 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3.12.31	112.12.31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主要業務為產銷有機酸、酸酐及其衍生物塑膠增韌劑，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台灣	31.97 %	32.07 %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	主要業務為生產液體、氮、氫、乙炔等工業氣體，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台灣	50.00 %	50.00 %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已上市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113.12.31	112.12.31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 3,785,689	6,458,191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1)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3.12.31	112.12.31
流動資產	\$ 20,835,789	20,812,329
非流動資產	36,260,566	34,844,340
流動負債	(9,918,108)	(8,263,676)
非流動負債	(17,687,108)	(17,343,462)
淨 資 產	<u>\$ 29,491,139</u>	<u>30,049,531</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29,491,139</u>	<u>30,049,531</u>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u>\$ 73,320,280</u>	<u>73,196,046</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358,405)	(282,826)
其他綜合損益	2,040,680	4,403,273
綜合損益總額	<u>\$ (317,725)</u>	<u>4,120,447</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317,725)</u>	<u>4,120,447</u>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9,546,628	8,336,234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23,310)	1,295,370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84,976)	(84,976)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9,338,342</u>	<u>9,546,628</u>

(2)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及其子公司等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3.12.31	112.12.31
流動資產	\$ 15,377,124	14,100,755
非流動資產	43,191,548	40,574,086
流動負債	(19,957,474)	(20,865,255)
非流動負債	(5,447,844)	(5,515,673)
淨 資 產	<u>\$ 33,163,354</u>	<u>28,293,913</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4,406,669</u>	<u>4,082,843</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28,756,685</u>	<u>24,211,070</u>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u>\$ 41,044,580</u>	<u>36,629,844</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9,177,119	7,974,208
其他綜合損益	(2,108,861)	(237,673)
綜合損益總額	<u>\$ 7,068,258</u>	<u>7,736,535</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030,925</u>	<u>939,166</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6,037,333</u>	<u>6,797,369</u>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2,174,685	9,825,496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3,930,382	3,399,189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1,867,319)	(1,050,000)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14,237,748</u>	<u>12,174,685</u>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13.12.31</u>	<u>112.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99,430</u>	<u>89,303</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0,126	7,555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 <u>10,126</u>	<u>7,555</u>

3.擔 保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投資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自有資產</u>		<u>總 計</u>
	<u>土地及改良物</u>	<u>房屋及建築</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1,783	4,590	16,373
增 添	126	-	126
處分報廢	<u>(3,031)</u>	<u>(1,371)</u>	<u>(4,402)</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8,878</u>	<u>3,219</u>	<u>12,097</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395	-	3,395
增 添	<u>8,388</u>	<u>4,590</u>	<u>12,978</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11,783</u>	<u>4,590</u>	<u>16,373</u>
折舊：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38	38
折 舊	-	80	80
處分報廢	<u>-</u>	<u>(27)</u>	<u>(27)</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91</u>	<u>91</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	-
折 舊	<u>-</u>	<u>38</u>	<u>38</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38</u>	<u>38</u>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有資產		總 計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帳面金額：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8,878</u>	<u>3,128</u>	<u>12,006</u>
民國112年1月1日	\$ <u>3,395</u>	<u>-</u>	<u>3,395</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11,783</u>	<u>4,552</u>	<u>16,335</u>
公允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202,060</u>
民國112年1月1日			\$ <u>43,240</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59,260</u>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本公司依其不動產評價辦法由公司人員(具備相關經驗，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級。該評價係以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中之比較法為基礎進行市場價值評估。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短期借款

	113.12.31	11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924,000	3,250,000
擔保銀行借款	2,600,000	1,600,000
合 計	\$ <u>5,524,000</u>	<u>4,85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2,252,775</u>	<u>3,660,575</u>
利率區間	<u>0.50%~1.99%</u>	<u>1.65%~1.71%</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擔保銀行借款係子公司-聯華置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做為擔保，請詳附註七說明。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應付短期票券

	113.12.31	112.12.31
應付商業本票	\$ 500,000	200,000
未攤銷折價	(120)	(8)
	<u>\$ 499,880</u>	<u>199,992</u>
尚未使用額度	\$ 530,000	830,000
利率區間	<u>1.66%~1.81%</u>	<u>1.45%~1.51%</u>

借款期限不超過一年，相關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六)。

(八)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國內有擔保不可轉換公司債	<u>\$ 2,497,793</u>	<u>2,496,866</u>

本公司國內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111年國內 有擔保公司債
發行總額	2,500,000
期末餘額	2,500,000
一年內到期	-
發行日	111.05.17
發行期限	5年
票面利率	1.30%
債息基準日	111.05.17
償還情形	到期一次還本

(九)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3.12.31	11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500,000</u>	<u>8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3,300,000</u>	<u>3,000,000</u>
利率區間	<u>1.845%</u>	<u>1.70%</u>
到期日	<u>114.08.22~115.11.30</u>	<u>114.08.22~114.09.12</u>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3.12.31	112.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358	1,93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7,643)	(6,939)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5,285)</u>	<u>(5,006)</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7,64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933	1,555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60	23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74	127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91	13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358</u>	<u>1,933</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6,939	6,794
利息收入	104	119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600	2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7,643</u>	<u>6,939</u>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31	211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	(75)	(92)
	<u>\$ 156</u>	<u>119</u>
管理費用	<u>\$ 156</u>	<u>119</u>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3.12.31	112.12.31
折現率	1.625 %	1.50 %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 %	2.25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不需支付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數。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26.7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149)	16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57	(147)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127)	137
未來薪資增加率	134	(12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16千元及410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5,999	35,759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125)</u>	<u>-</u>
	<u>45,874</u>	<u>35,759</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1</u>	<u>(216)</u>
所得稅費用	<u>\$ 45,875</u>	<u>35,543</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稅前淨利	<u>\$ 4,236,473</u>	<u>4,193,749</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47,294	838,749
免稅所得	(535,159)	(538,496)
非屬暫時性差異之調整	(287,755)	(295,035)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	(212)
前期高估	(125)	-
未分配盈餘加徵	<u>21,620</u>	<u>30,537</u>
合 計	<u>\$ 45,875</u>	<u>35,543</u>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虧損扣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32	8	240
(借記)貸記損益表	-	(1)	(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32</u>	<u>7</u>	<u>239</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0	4	24
(借記)貸記損益表	212	4	21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32</u>	<u>8</u>	<u>240</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25,000,000千元及20,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2,500,000千股及2,00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1,710,438千股及1,583,739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1,583,739	1,480,130
盈餘轉增資	126,699	103,609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1,710,438</u>	<u>1,583,739</u>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一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經股東會通過以未分配盈餘派發股東股票股利分別為1,266,992千元及1,036,091千元，該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四日及一一二年七月六日生效在案。其增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三日及一一二年八月一日，相關法定程序已辦理完竣。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289,318	289,318
庫藏股票交易	100,089	91,79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899	899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421,749	442,87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337,335	337,359
其 他	<u>1,287</u>	<u>1,078</u>
	<u>\$ 1,150,677</u>	<u>1,163,32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且大部分盈餘來自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為求公司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本公司年度決算之盈餘，除依法彌補累積虧損及扣繳稅捐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得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則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前述盈餘分配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由董事會考量公司財務結構、未來資金需求及獲利情形，以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十擬定之。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依金管會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皆為141,843千元。

另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並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二年度其他盈餘分配項目；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內容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30	\$ 2,058,861	1.30	1,924,170
股票	0.80	<u>1,266,992</u>	0.70	<u>1,036,091</u>
合計		<u>\$ 3,325,853</u>		<u>2,960,261</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另除現金股利外，盈餘分配表其他項目尚需經股東會承認：

	113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30	2,223,570
股票	0.50	<u>855,219</u>
合計		<u>\$ 3,078,789</u>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庫藏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明細如下：

帳列科目	113.12.31			112.12.31		
	股數 (千股)	成本	市價	股數 (千股)	成本	市價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894	136,868	349,532	6,383	136,868	425,776

子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87,471)	13,620,068	13,432,59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70,383	-	370,38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428,673	-	428,6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	3,688,986	3,688,98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154,905	154,905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	(8,080)	(8,080)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611,585</u>	<u>17,455,879</u>	<u>18,067,464</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6,492	7,435,280	7,461,77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33,456)	-	(133,45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80,507)	-	(80,5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	4,492,550	4,492,55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1,087)	(21,08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1,715,402	1,715,402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	(2,077)	(2,07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187,471)</u>	<u>13,620,068</u>	<u>13,432,597</u>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4,190,598</u>	<u>4,158,206</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1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1,583,739	1,583,739
庫藏股之影響	(6,894)	(6,894)
股票股利之影響	126,699	126,699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703,544</u>	<u>1,703,544</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2.46</u>	<u>2.44</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13年度	11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 <u>4,190,598</u>	<u>4,158,206</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113年度	112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703,544	1,703,544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95	77
12月31日餘額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703,639</u>	<u>1,703,621</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2.46</u>	<u>2.44</u>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3年度</u> <u>其他部門</u>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687,552
其他國家	<u>1,617,090</u>
合 計	<u>\$ 2,304,642</u>
主要產品：	
投資收益	<u>\$ 2,304,642</u>
	<u>112年度</u> <u>其他部門</u>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530,396
其他國家	<u>1,526,062</u>
	<u>\$ 2,056,458</u>
主要產品：	
投資收益	<u>\$ 2,056,458</u>

(十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分別提撥不低於0.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250千元及4,207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020千元及9,42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同時參酌本公司章程擬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後，根據歷史經驗估計，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金額無差異。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705	2,646
其他利息收入	40	153
	<u>\$ 5,745</u>	<u>2,799</u>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股利收入	\$ 397,261	403,701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8	(1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68,540	-
其他收入	7,248	7,581
其他支出	(11,985)	(12,016)
	<u>\$ 63,811</u>	<u>(4,453)</u>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費用	\$ 141,538	119,383

(十七)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

- 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
-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金額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美金11,500千元及台幣3,770,000千元，美金17,500千元及台幣3,450,000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故現金及約當現金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短期票券	\$ 499,880	502,161	502,161	-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3,424,000	3,470,003	918,590	2,042,188	509,225	-	-
擔保銀行借款	2,600,000	2,631,799	23,208	2,608,591	-	-	-
其他應付款	93,209	93,209	93,209	-	-	-	-
應付公司債	2,497,793	2,577,110	16,116	16,384	32,500	2,512,110	-
	<u>\$ 9,114,882</u>	<u>9,274,282</u>	<u>1,553,284</u>	<u>4,667,163</u>	<u>541,725</u>	<u>2,512,110</u>	<u>-</u>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短期票券	\$ 199,992	201,522	100,781	100,741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4,050,000	4,103,353	782,729	2,511,649	808,975	-	-
擔保銀行借款	1,600,000	1,618,155	13,164	1,604,991	-	-	-
其他應付款	84,897	84,897	84,897	-	-	-	-
應付公司債	2,496,866	2,609,699	16,205	16,384	32,500	2,544,610	-
	<u>\$ 8,431,755</u>	<u>8,617,626</u>	<u>997,776</u>	<u>4,233,765</u>	<u>841,475</u>	<u>2,544,610</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敏感性分析

請詳匯率風險之附註說明。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1,600千元及8,000千元，主係因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3%	\$ 405,045	-	325,429	-
下跌3%	(405,045)	-	(325,429)	-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3,501,488	13,501,488	-	-	13,501,488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23,679	-	-	23,679	23,679
小 計	13,525,167	13,501,488	-	23,679	13,525,1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20,780	-	-	-	-
其他應收款	104,072	-	-	-	-
存出保證金	2,671	-	-	-	-
小 計	527,523	-	-	-	-
合 計	\$ 14,052,690	13,501,488	-	23,679	13,525,1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524,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499,880	-	-	-	-
其他應付款	93,209	-	-	-	-
長期借款	500,000	-	-	-	-
應付公司債	2,497,793	-	-	-	-
合 計	\$ 9,114,882	-	-	-	-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0,847,626	10,847,626	-	-	10,847,626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62,594	-	-	62,594	62,594
小 計	10,910,220	10,847,626	-	62,594	10,910,2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19,027	-	-	-	-
其他應收款	38,056	-	-	-	-
存出保證金	2,671	-	-	-	-
小 計	459,754	-	-	-	-
合 計	\$ 11,369,974	10,847,626	-	62,594	10,910,2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850,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99,992	-	-	-	-
其他應付款	84,897	-	-	-	-
長期借款	800,000	-	-	-	-
應付公司債	2,496,866	-	-	-	-
合 計	\$ 8,431,755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淨資產價值法估算公允價值，係經由評估標的涵蓋的資產及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該權益工具之整體價值。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並無任何將第二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級之情形。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民國113年1月1日	\$ 62,594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5,406)
減資退回股款	(3,509)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3,679</u>
民國112年1月1日	\$ 83,06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6,957)
減資退回股款	(3,509)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62,594</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u>\$ (35,406)</u>	<u>(16,957)</u>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 不具控制性折價 (113.12.31及112.12.31分別為24.64%及22.06%)	• 不具控制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	折價率	0.5%	\$ <u>60</u>	<u>(60)</u>
112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	折價率	0.5%	\$ <u>226</u>	<u>(226)</u>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已授權適當之權責部門，以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之證券投資。

(1)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2)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提供財務保證對象以公司所訂「背書保證處理程序」規定為限。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6,082,775千元及7,490,575千元。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浮動利率之長短期借款，故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有關利率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七)。

(十九)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負債總額	\$ 9,231,229	8,540,34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420,780)</u>	<u>(419,027)</u>
淨負債	<u>\$ 8,810,449</u>	<u>8,121,322</u>
權益總額	<u>\$ 52,387,504</u>	<u>45,605,309</u>
負債資本比率	<u>16.82 %</u>	<u>17.81 %</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二十)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u>113.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3.12.31</u>
長期借款	\$ 800,000	(300,000)	-	500,000
短期借款	4,850,000	674,000	-	5,524,000
應付短期票券	199,992	299,888	-	499,880
應付公司債	<u>2,496,866</u>	<u>-</u>	<u>927</u>	<u>2,497,793</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8,346,858</u>	<u>673,888</u>	<u>927</u>	<u>9,021,673</u>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其他變動	112.12.31
長期借款	\$ 150,000	650,000	-	800,000
短期借款	4,850,000	-	-	4,850,000
應付短期票券	-	199,992	-	199,992
應付公司債	2,495,939	-	927	2,496,86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7,495,939	849,992	927	8,346,858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華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健康食彩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歐奇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駱駝鈴生機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福龍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Sun Lead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太平洋通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Hifood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煙台台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雙華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聯華製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聯華置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Mix System Holdings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和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神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Mitac Investment China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神通(上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新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艾迪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薩摩亞Mitac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肇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肇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General Resources Vietnam Company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Mitac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亞氫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
神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神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神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註：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起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	37,500

上述其他應收款項係現金股利。

2.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1,970	1,944

3.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帳列其他應收款)：

	113.12.31	112.12.31
子公司：		
聯華置產(股)公司	\$ 100,000	-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之年利率為1.81%，依合約不得低於撥款當年度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且視需要機動調整，均為無擔保放款，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民國一一三年度對關係人放款所產生之利息收入為40千元。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 他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四年度及八十七年度出售工廠用地予聯華氣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利益為71,934千元，因該公司尚未出售，本公司帳列遞延貸項聯屬公司利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向其他關係人收取之股利收入分別為352,309千元及373,345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對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華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投資分別為23,000千元及295,00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購入亞氫動力股份有限公司及現金增資，股權投資金額合計為303,918千元。

5.背書保證

本公司之子公司-聯華置產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本公司融資借款而提供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皆為4,024,390千元。

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予子公司聯華製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福龍有限公司及聯華置產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分別為3,670,000千元、377,028千元及100,000千元。

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予子公司太平洋通路有限公司、福龍有限公司、聯華製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聯華置產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分別為184,230千元、353,108千元、3,350,000千元及100,000千元。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4,804	22,621
退職後福利	382	314
其他長期福利	144	100
	<u>\$ 25,330</u>	<u>23,03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13.12.31	112.12.31
存出保證金		\$ <u>2,671</u>	<u>2,67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1,424	31,424	-	28,565	28,565
勞健保費用	-	1,617	1,617	-	1,414	1,414
退休金費用	-	672	672	-	529	529
董事酬金	-	11,226	11,226	-	11,482	11,48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783	783	-	820	820
折舊費用	-	80	80	-	38	38
攤銷費用	-	-	-	-	-	-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人數	<u>16</u>	<u>16</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6</u>	<u>6</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註1)	\$ <u>3,450</u>	<u>3,133</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u>3,142</u>	<u>2,856</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10.01 %</u>	

註1：不含董事酬金。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一、董事

依本公司薪酬會審核及董事會通過之董事報酬、車馬費給付規定執行。董事酬勞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一分配董事酬勞。董事酬勞之分派由薪酬會參考同業通常支給水準並考量所投入的時間、擔負之職責等審議，及提報董事會同意後，報告股東會。

二、經理人

依據經理人所擔負之職責、考量個人績效評估、內部公允性、公司營運績效之關聯性及參酌同業通常支給水準訂定原則，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請董事會討論議定之。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經理人之獎金、員工酬勞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不低於當年度獲利狀況千分之一分派員工酬勞。

三、員工

依據員工所擔負之職責、能力、個人績效表現、內部公允性、公司營運績效之關聯性及參酌市場水準訂定原則，由本公司人力資源單位提出建議，經權責主管討論核定之。

員工酬勞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不低於當年度獲利狀況千分之一分派員工酬勞。

公司亦訂有工作規則、員工考績實施辦法及員工(節)獎金發放管理辦法，做為與獎酬連結的參考依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1)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0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置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00,000	600,000	100,000	1.81%	2	-	營運周轉	-	-	5,238,750	10,477,501
1	福龍有限公司	煙台台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	"	361,185	163,925	163,925	-	2	-	"	-	-	9,672,022	13,540,831
1	"	Hifofood Co., Ltd	"	"	45,969	22,950	-	5.13%~5.56%	2	-	"	-	-	3,868,809	13,540,831
2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0	500,000	-	-	2	-	"	-	-	3,079,149	6,158,298
2	"	神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500,000	-	1.9%	2	-	"	-	-	3,079,149	6,158,298
3	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肇源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	300,000	140,000	1.95%~2.1%	2	-	"	-	-	659,789	659,789
3	"	神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	-	-	-	2	-	"	-	-	659,789	659,789
4	新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肇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	"	32,835	32,785	-	2.5%	2	-	"	-	-	49,789	49,789
5	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健康食彩股份有限公司	"	"	7,700	-	-	-	2	-	"	-	-	38,565	38,565

註1：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分別以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10%及20%為限。

註3：福龍有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總限額，借貸雙方若同屬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100%之國外公司，以不超過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100%為限；借貸雙方若非屬前項規定則以不超過40%為限，上述全部貸放金額以不超過140%為限。

註4：神通電腦(股)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分別以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10%及20%為限。

註5：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以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註6：新達電腦(股)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以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註7：聯瑞投資(股)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以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原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通路有限公司	2	52,387,504	197,010	-	-	-	- %	52,387,504	Y	N	N
0	"	福龍有限公司	2	52,387,504	377,603	377,028	-	-	0.72 %	52,387,504	Y	N	N
0	"	聯華製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	52,387,504	3,678,350	3,670,000	722,781	-	7.01 %	52,387,504	Y	N	N
0	"	聯華置產股份有限公司	2	52,387,504	100,000	100,000	35,000	-	0.19 %	52,387,504	Y	N	N
1	聯華置產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	8,330,842	4,024,390	4,024,390	3,024,390	4,024,390	144.92 %	8,330,842	N	Y	N
2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30,791,489	3,852,883	3,797,883	1,597,182	2,783,908	12.33 %	30,791,489	N	N	N
3	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肇源股份有限公司	2	1,649,472	450,000	367,434	287,434	-	22.28 %	1,649,472	N	N	N
3	"	神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1,649,472	96,244	96,244	96,244	-	5.83 %	1,649,472	N	N	N
3	"	肇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2	1,649,472	52,620	52,620	52,620	-	3.19 %	1,649,472	N	N	N
4	新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200,000	5,709	5,709	-	-	4.59 %	200,000	N	N	N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3種：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淨值之100%為限；本公司對單一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淨值之100%為限。

註3：聯華置產(股)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及最高限額以聯華置產(股)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300%為限。

註4：神通電腦(股)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及最高限額以神通電腦(股)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100%為限。

註5：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及最高限額以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100%為限。

註6：新達電腦(股)公司對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之背書保證及最高限額以不超過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最近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30%或新台幣2億元孰低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註1、3)	
聯華實業控股(股)公司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13	979,159	2.12 %	979,159	
"	神達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與該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	105,941	7,511,213	8.78 %	7,511,213	
"	聯強國際(股)公司	"	"	59,526	4,214,450	3.57 %	4,214,450	
"	寶隆國際(股)公司	-	"	2,365	32,406	1.57 %	32,406	
"	神基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擔任該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	7,210	764,260	1.18 %	764,260	
"	國盛育樂(股)公司	-	"	2	354	0.01 %	354	
"	新宇能源開發(股)公司	-	"	6,076	-	2.44 %	-	
"	聯訊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長	"	7	38	3.35 %	38	
"	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1,053	14,231	3.33 %	14,231	
"	實聯精密化學(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24,384	9,056	9.38 %	9,056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註1、3)	
華成投資(股)公司	聯華實業控股(股)公司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188	9,540	0.01 %	9,540	註2
"	華孚科技(股)公司	-	"	2	111	- %	111	
"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	"	3,550	182,825	0.40 %	182,825	
"	實聯精密化學(股)公司	-	"	11,001	4,086	4.23 %	4,086	
"	聯訊管理顧問(股)公司	-	"	863	21,915	19.99 %	21,915	
"	活水伍影響力投資有限合夥	-	"	-	7,083	3.13 %	7,083	
"	泰安產物保險(股)公司	-	"	921	27,813	0.31 %	27,813	
"	中華貿易開發(股)公司	-	"	50	1,228	0.08 %	1,228	
"	聯訊陸創業投資(股)公司	-	"	2,410	22,641	9.96 %	22,641	
"	聯訊柒創業投資(股)公司	-	"	5,333	68,777	9.39 %	68,777	
"	活水貳影響力投資(股)公司	-	"	500	3,897	6.25 %	3,897	
"	聯訊捌創業投資(股)公司	-	"	13,149	145,221	11.57 %	145,221	
"	聯訊玖創業投資(股)公司	-	"	5,000	48,091	9.70 %	48,091	
"	皇家可口股份有限公司	-	"	500	40,000	0.71 %	40,000	
福龍有限公司	Budworth Investment Limited	-	"	30	-	3.33 %	-	
"	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Co., Ltd	-	"	366	11,272	10.00 %	11,272	
"	Harbinger Ruyi Venture Limited	-	"	500	11,786	14.29 %	11,786	
"	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II Co., Ltd	-	"	132	3,911	3.00 %	3,911	
"	Ever Victory Global Limited.	-	"	72,810	717,349	11.76 %	717,349	
"	eT Capital, L.P.	-	"	-	99,162	10.43 %	99,162	
"	Acorn Accelerator Fund I, L.P.	-	"	-	53,657	7.41 %	53,657	
Sun Lead International Limited	Kelington Group Berhad	-	"	39,635	999,748	5.76 %	999,748	
"	Kelington Group Berhad-Warrants B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725	133,773	- %	133,773	
神通電腦(股)公司	聯華實業控股(股)公司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6,706	339,992	0.39 %	339,992	註2
"	資通電腦(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1,000	53,522	2.12 %	53,522	
"	聯強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與該公司董事長同 一人	"	260,521	18,444,891	15.62 %	18,444,891	註4
"	神達控股(股)公司	"	"	101,431	7,191,464	8.41 %	7,191,464	註5
"	悠遊卡投資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	4,184	196,063	6.28 %	196,063	
"	遠通電收(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27,723	283,663	9.24 %	283,663	
"	數位經濟有限合夥	-	"	-	27,795	6.29 %	27,795	
"	聯訊柒創業投資(股)公司	-	"	5,333	68,775	9.39 %	68,775	
"	聯訊參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6	87	6.00 %	87	
"	聯訊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與該公司董事長同 一人	"	19	107	9.50 %	107	
"	聯捷貳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	1,625	17,747	16.25 %	17,747	
"	聯訊捌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8,766	96,813	7.71 %	96,813	
"	茂德(股)公司	-	"	44	-	0.10 %	-	
"	復興控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000	99,147	17.24 %	99,147	
"	復興資本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97,036	12.82 %	97,036	
"	中鼎工程(股)公司	-	"	7,593	293,090	0.94 %	293,090	
"	悠遊卡(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1,759	114,823	2.51 %	114,823	
"	聯訊玖創業投資(股)公司	-	"	5,000	48,115	9.70 %	48,115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註1、3)	
Mix System Holdings	Budworth Investment 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1	-	10.00 %	-	
"	DynaComware Corp.	-	"	21	1,423	0.97 %	1,423	
"	Harbinger Ruyi II Venture Limited	-	"	5	35,350	16.13 %	35,350	
"	Temple of Light Limited	-	"	226	448	1.19 %	448	
和利投資(股)公司	神通電腦(股)公司	母公司	"	2,561	196,315	0.64 %	196,315	註2
"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	母公司之兄弟公司	"	-	2	- %	2	
"	聯訊陸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1,607	19,605	6.64 %	19,605	
"	遠通電收(股)公司	母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5,256	53,767	1.75 %	53,767	
"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與其董事長為同一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467	75,443	0.62 %	75,443	
"	聯強國際(股)公司	"	"	460	32,568	0.03 %	32,568	
"	神基控股(股)公司	母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5,358	567,948	0.87 %	567,948	
"	華孚科技(股)公司	-	"	1	76	- %	76	
"	中鼎工程(股)公司	-	"	1,917	73,996	0.24 %	73,996	
和利投資(股)公司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6	4,558	- %	4,558	
神通企管顧問有限公司	上海亞太神通計算機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582	10.00 %	3,582	
艾迪訊電子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蘇銀理財啟源現金1號	-	"	-	14,106	- %	14,106	
神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	3,852	62,909	- %	62,909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	5,517	90,098	- %	90,098	

註1：上市(櫃)公司有公開市價，係按會計期間最末交易日為收盤價。

註2：帳面金額已扣除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註3：非上市、櫃公司所列之市價為股權淨值、部分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或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列示。

註4：其中23,000千股設質予銀行作為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取得銀行專案授信額度之擔保品。

註5：其中1,500千股設質予銀行作為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取得銀行專案授信額度之擔保品。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買、賣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 類 及 名 稱	帳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註)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神耀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富邦吉祥貨幣 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非關係人	29,826	480,300	12,188	197,751	35,398	572,682	570,000	2,682	6,616	108,051
神通資訊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	"		"	-	-	19,704	320,098	14,187	230,172	230,000	172	5,517	90,098
神通電腦股份有 限公司	"	"		"	-	-	41,176	668,000	41,176	668,526	668,000	526	-	-

註1：含認列評價及權益法評價調整之金額。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神通電腦(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內湖區南京東路、內湖區新湖一路共三處房地。	113/8/21	300,100	已全額支付	肇源(股)公司	關係人	自然人	非關係人	民國78年2月、80年7月、80年8月、99年1月。	182,480	專業估價報告及市場行情	為使集團資產有效運用，降低營運成本，並落實集團專業分工，以提升整體營運績效。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肇源(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內湖區南京東路、內湖區新湖一路共三處房地。	113/8/21	78/3/2、80/9/10、B99/2/8	157,412	300,100	已全額收取	142,688	神通電腦	關係人	為使集團資產有效運用，降低營運成本，並落實集團專業分工，以提升整體營運績效。	專業估價報告及市場行情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聯華製粉食品(股)公司	僑泰興企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656,691	8%	即期	-	無重大顯著差異	296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聯華實業控股(股)公司	聯華置產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100,000	-	-		-	-
福龍有限公司	煙台台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163,925	-	-		-	-
"	Boc Lienthwa (B.V.I) Holding Co., Ltd.	關聯企業	301,459	-	-		-	-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	肇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140,000	-	-		-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聯華實業控 股(股)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台北市	有機酸、酸酐及其衍 生物塑膠增韌劑等	3,142,213	3,142,213	424,881	31.97 %	9,338,342	(2,358,405)	(754,925)	
"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 司	"	生產液體、氣、氫、 乙炔等工業氣體	400,000	400,000	1,886	50.00 %	10,201,758	4,820,288	2,410,144	
"	神通電腦(股)公司	"	一般投資業	731,636	731,636	143,480	35.89 %	11,182,096	1,025,647	354,940	子公司 註1及2
"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 司	"	系統整合服務、自動 化系統、應用軟體設 計及工業電腦銷售	1,289,599	1,289,599	65,900	38.77 %	659,469	65,928	14,553	子公司 註3
"	華成投資(股)公司	"	一般投資業	1,122,116	827,116	136,420	100.00 %	1,786,869	43,450	43,224	子公司 註1
"	聯華聯合液化石油氣 (股)公司	"	丙烷、丁烷及其混合 物之設備安裝、買賣 及技術維修業務	62,253	62,253	7,694	24.04 %	99,430	42,113	10,126	
"	聯瑞投資(股)公司	"	一般投資業	623,500	623,500	12,000	100.00 %	96,412	(23,379)	(23,392)	子公司 註3
"	福龍有限公司	B.V.I.	"	3,737,817	3,737,817	120,155	100.00 %	9,672,022	1,617,090	1,617,090	子公司
"	聯華製粉食品(股)公 司	台北市	麵粉生產與銷售	913,563	913,563	74,999	74.999 %	1,405,866	223,269	168,188	子公司 註3
"	聯華置產(股)公司	"	一般租賃業	2,201,000	2,201,000	200,100	100.00 %	2,776,947	144,399	144,399	子公司
"	聯華實業(股)公司	"	一般投資業	24,000	1,000	2,400	100.00 %	24,050	49	49	"
"	亞氫動力(股)公司	"	機械設備製造、發 電、輸電、配電機械 製造業及能源技術服 務業	303,918	303,918	7,465	50.927 %	285,316	(24,655)	(14,409)	"
華成投資 (股)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 司	"	有機酸、酸酐及其衍 生物塑膠增韌劑等	54,933	54,933	4,732	0.36 %	106,168	(2,358,405)	(8,490)	
"	神通電腦(股)公司	"	一般投資業	84,354	84,354	7,807	1.95 %	626,331	1,025,647	19,723	子公司 註2
"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 司	"	系統整合服務、自動 化系統、應用軟體設 計及工業電腦銷售	140,128	140,128	9,004	5.30 %	89,911	65,928	1,779	子公司
"	健康食彩(股)公司	"	批發及零售業	10	10	-	- %	-	(1,231)	-	"
"	駱駝鈴生機(股)公司	"	"	10	10	1	0.16 %	9	(1,715)	(3)	"
"	聯元投資(股)公司	"	一般投資業	87,969	87,969	9,217	19.99 %	187,449	40,771	8,150	
"	通達投資(股)公司	"	"	72,699	72,699	4,848	19.99 %	135,192	25,240	5,045	
"	聯華製粉食品(股)公 司	"	麵粉生產與銷售	14	14	1	- %	19	223,269	2	子公司
"	亞氫動力(股)公司	"	機械設備製造、發 電、輸電、配電機械 製造業及能源技術服 務業	40	40	1	0.007 %	37	(24,655)	(2)	"
聯瑞投資 (股)公司	健康食彩(股)公司	"	批發及零售業	417,000	417,000	11,789	97.09 %	22,061	(1,195)	(1,195)	"
"	歐奇餐飲(股)公司	"	餐飲業	35,000	35,000	3,500	100.00 %	2,101	(21,130)	(21,130)	"
"	壹菜園(股)公司	桃園市	批發及零售業	-	13,500	-	- %	-	-	-	"
"	駱駝鈴生機(股)公司	台北市	"	6,465	6,465	642	99.84 %	5,333	(1,715)	(1,712)	"
福龍有限公 司	太平洋通路有限公司	B.V.I.	一般投資業	1,186,793	1,186,793	39,461	100.00 %	247,815	(122,095)	(122,095)	"
"	Boc Lienhwa (B.V.I) Holding Co., Ltd.	"	"	1,744	1,744	50	50.00 %	4,035,990	3,325,554	1,492,327	
"	Hifood Co., Ltd.	開曼群島	"	470,630	470,630	14,150	65.81 %	177,891	9,464	6,228	子公司
"	Sun Lead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	73,525	73,525	3	100.00 %	1,198,769	120,680	120,680	"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神通電腦 (股)公司	Mix System Holdings Ltd.	B.V.I.	一般投資業	268,342	268,342	8,610	100.00 %	475,195	17,988	17,988	子公司
"	和利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	564,035	564,035	82,234	100.00 %	1,282,062	52,627	46,609	子公司 註1
"	神通光通信(股)公司	"	電腦系統整合服務業	30,000	30,000	3,000	50.00 %	4,083	4,329	2,164	子公司
"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	"	系統整合服務、自動 化系統、應用軟體設 計及工業電腦銷售	605,107	604,426	56,480	33.22 %	547,954	65,928	21,900	"
"	神耀科技(股)公司	"	資訊軟體服務業、電 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 業、其他電機及電子 機械器材製造業	159,084	159,084	9,943	11.05 %	160,437	11,143	1,231	"
Mix System Holdings Ltd.	Mitac Investment China Co. Ltd.	B.V.I.	一般投資業	166,065	166,065	5,450	100.00 %	263,070	8,629	8,629	"
和利投資 (股)公司	聯元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	87,969	87,969	9,217	19.99 %	187,489	40,771	8,152	
"	通達投資(股)公司	"	"	72,691	72,691	4,848	19.99 %	135,193	25,240	5,047	
神通資訊科 技(股)公司	新達電腦(股)公司	"	電話交換機及數據通 信產品之銷售、租賃 及維修與承包通訊系 統之工程案件	201,312	201,312	10,731	100.00 %	124,473	10,151	10,151	子公司
"	薩摩亞Mitac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薩摩亞群島	一般投資業	166,915	166,915	5,395	100.00 %	123,773	(9,926)	(9,926)	"
"	Mitac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半導體廠務監控系統 工程、網路通訊系統 工程	15,794	15,794	500	100.00 %	97,585	43,278	43,278	"
"	神耀科技(股)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業、電 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 業、其他電機及電子 機械器材製造業	535,100	535,100	53,510	59.45 %	671,604	11,143	6,624	"
"	肇源(股)公司	"	鐵路、捷運網路號誌 通訊系統工程、環境 保護工程(廢氣系統處 理工程)	337,548	337,548	18,000	100.00 %	145,928	134,694	9,656	子公司 註2
肇源(股)公 司	肇源(香港)股份有限 公司	香港	鐵路、捷運網路號誌 通訊系統工程	263,894	263,894	65,663	100.00 %	18,139	58	58	子公司
"	GENERAL RESOURCE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鐵路、捷運網路號誌 通訊系統工程	12,185	12,185	-	100.00 %	6,107	(3,319)	(3,319)	"
薩摩亞Mitac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Aidixun Investment Co.,Ltd.	薩摩亞群島	一般投資業	163,512	163,512	8,165	100.00 %	123,550	(9,691)	(9,691)	"

註1：帳面金額已扣除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

註2：差異係攤提股權淨值差。

註3：帳面金額及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與被投資公司之差異係側流交易。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註2)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煙台台華食品 實業有限公司 (二).1	麵粉及麵粉類 加工食品之生 產與銷售	1,232,224	(二)	1,232,224	-	-	1,232,224	(121,878)	100.00 %	(121,878)	241,718	-
雙華食品(上 海)有限公司 (二).2	一般租賃業	656,700	(二)	408,880	-	-	408,880	10,916	65.81 %	7,184	170,914	-
福建福華氣體 有限公司 (二).2及3	工業氣體研 發、電子工業 氣體開發及技 術服務	824,911	(二)	-	-	-	-	328,983	25.00 %	84,812	350,697	-
盛聯精密氣體 (上海)有限公 司(二).2及3	主要從事經營 氣體生產製造 之業務	580,438	(二)	1,744	-	-	1,744	474,042	50.00 %	237,021	561,461	-
聯雄投資(上 海)有限公司 (二).2及3	一般投資業	5,725,631	(二)	-	-	-	-	3,746,147	50.00 %	1,873,074	4,219,866	-
盛品精密氣體 (上海)有限公 司(二).2及3	主要從事經營 氣體生產製造 之業務	729,024	(二)	-	-	-	-	601,196	50.00 %	300,598	738,535	-
聯華精密氣體 (成都)有限公 司(二).2及3	"	501,638	(二)	-	-	-	-	84,584	50.00 %	42,292	313,215	-
聯華精密氣體 (大連)有限公 司(二).2及3	"	478,312	(二)	-	-	-	-	303,242	50.00 %	151,621	466,513	-
聯華林德氣體 (武漢)有限公 司(二).2及3	"	629,663	(二)	-	-	-	-	830,801	50.00 %	415,400	853,368	-
聯華林德氣體 (成都)有限公 司(二).2及3	"	718,696	(二)	-	-	-	-	121,864	50.00 %	60,932	447,218	-
聯華林德工業 氣體(北京)有 限公司(二).2 及3	主要從事化學 原料生產及製 造之業務	437,394	(二)	-	-	-	-	6,897	50.00 %	3,448	205,660	-
聯雄氣體(上 海)有限公司 (二).2及3	主要從事電子 科技、工業氣 體領域之業務 及化工商品銷 售	245,969	(二)	-	-	-	-	109,475	50.00 %	54,738	184,784	-
神通(上海) 企業管理諮詢 有限公司 (二).2	企業管理諮 詢、商務信息 諮詢及計算機 系統集成	82,898	(二)	31,708	-	-	31,708	1,655	100.00 %	1,655	148,419	-
艾迪訊電子科 技(無錫)有 限公司(二).2	無線射頻 (RFID)之研 究、開發、生 產及銷售	86,695	(二)	93,239	-	-	93,239	(10,319)	100.00 %	(10,319)	130,445	-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本公司	3,720,683	3,879,439	31,432,502
神通電腦(股)公司	49,114	189,212	18,474,893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	161,191	161,191	989,68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表。
 - (2)其他一自編之財務報表。
 - (3)係依福龍有限公司間接持有該公司之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

註3：依據投審會97.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按淨值60%計算。

註4：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

註5：本公司間接投資泉業(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原始投資成本美金1,000千元，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處分股權收回投資金額美金486千元並已清算完成，截至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向經濟部投審會申報備查及註銷，待資金匯回國內以抵扣大陸地區核准額度。

3.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5,553,175	9.68 %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6,389,206	9.14 %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 188,572
	外幣存款	327
	小 計	188,899
定期存款		230,000
	(CNY420千元)	1,881
	小 計	231,881
合 計		\$ <u>420,780</u>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 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千股)	公平價值	股 數 (千股)	金 額	股 數 (千股)	金 額	股 數 (千股)	公平價值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19,013	\$ 1,112,249	-	-	-	133,090	19,013	979,159	無	113年12月31收盤價
神達控股(股)公司	105,941	4,719,669	-	2,791,544	-	-	105,941	7,511,213	"	"
聯強國際(股)公司	59,526	4,178,734	-	35,716	-	-	59,526	4,214,450	"	"
寶隆國際(股)公司	2,365	36,664	-	-	-	4,258	2,365	32,406	"	"
神基科技(股)公司	7,210	800,310	-	-	-	36,050	7,210	764,260	"	"
國盛育樂(股)公司	2	340	-	14	-	-	2	354	"	
新宇能源開發(股)公司	6,076	-	-	-	-	-	6,076	-	"	
聯訊創業投資(股)公司	7	46	-	-	-	8	7	38	"	
亞太新興產業創投(股)公司	1,403	26,916	-	-	350	12,685	1,053	14,231	"	
實聯精密化學(股)公司	24,384	35,292	-	-	-	26,236	24,384	9,056	"	
		<u>\$ 10,910,220</u>		<u>2,827,274</u>		<u>212,327</u>		<u>13,525,167</u>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備註
	股數(千股)	金 額	股數(千股)	金 額	股數(千股)	金 額	股數(千股)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 價	總 價	或質押情形	
<u>權益法—上市公司</u>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424,881	\$ 9,546,628	-	-	-	208,286	424,881	31.97 %	9,338,342	8.91	3,785,689	無	
<u>權益法—未上市公司</u>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	1,886	8,838,248	-	1,363,510	-	-	1,886	50.00 %	10,201,758	5,410.38	10,201,758	"	
神通電腦(股)公司	143,480	10,174,843	-	1,007,253	-	-	143,480	35.89 %	11,182,096	77.02	11,051,065	"	註1、2及3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	65,900	661,843	-	(2,374)	-	-	65,900	38.77 %	659,469	9.70	639,500	"	註1及4
華成投資(股)公司	106,920	1,515,629	29,500	330,368	-	59,128	136,420	100.00 %	1,786,869	13.17	1,796,409	"	註3
聯華聯合液化石油氣(股)公司	6,848	89,304	846	10,126	-	-	7,694	24.04 %	99,430	12.92	99,430	"	
聯瑞投資(股)公司	21,000	119,804	-	-	9,000	23,392	12,000	100.00 %	96,412	8.03	96,412	"	註4
福龍有限公司	120,155	7,616,063	-	2,055,959	-	-	120,155	100.00 %	9,672,022	80.50	9,672,022	"	
聯華製粉食品(股)公司	74,999	1,254,355	-	151,511	-	-	74,999	74.999 %	1,405,866	18.70	1,402,418	"	註4
聯華置產(股)公司	200,100	2,632,205	-	144,742	-	-	200,100	100.00 %	2,776,947	13.88	2,776,947	"	
聯華實業(股)公司	100	1,006	2,300	23,044	-	-	2,400	100.00 %	24,050	10.02	24,050	"	
亞氫動力(股)公司	7,465	<u>299,725</u>	-	<u>-</u>	-	<u>14,409</u>	7,465	50.927 %	<u>285,316</u>	24.72	<u>184,515</u>	"	註1及2
合 計		<u>\$ 42,749,653</u>		<u>5,084,139</u>		<u>305,215</u>			<u>47,528,577</u>		<u>41,730,215</u>		

註1：期末餘額與股權淨值間差異係因商譽所產生之差異。

註2：期末餘額與股權淨值間差異係因股權淨值差異攤銷所產生之差異。

註3：期末餘額與股權淨值間差異係因帳面金額已扣除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

註4：期末餘額與股權淨值間差異係因側流交易。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信用借款		\$ 2,924,000	113.12.06~114.12.05	0.50%~1.99%	3,185,000	無	
擔保借款		<u>2,600,000</u>	113.12.18~114.02.18	1.80%	3,000,000	註	
合 計		<u>\$ 5,524,000</u>					

註：係子公司－聯華置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做為擔保，請詳附註七說明。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保 證 或 承兌機構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金 額			備 註
				發 行 金 額	未攤銷應 付商業本 票 折 價	帳面金額	
應付短期票券	兆豐票券	113.12.18~114.01.06	1.81%	\$ 300,000	(75)	299,925	
應付短期票券	台灣票券	113.12.18~114.01.06	1.66%	200,000	(45)	199,955	
合 計				<u>\$ 500,000</u>	<u>(120)</u>	<u>499,880</u>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付款	薪資、獎金、退休金等用人費用	\$ 25,600
	應付股息	33,392
	應付利息	25,788
	關 係 人	1,970
	其 他	<u>6,459</u>
合 計		<u>\$ 93,209</u>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彰化銀行銀行		\$ 500,000	113.10.21~115.11.25	1.845%	-	本金於合約到期時償還
減：一年內到期		-				
之長期借款						
合計		<u>\$ 500,000</u>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聯華實業投資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33,630	
董事酬勞		9,020	
勞 務 費		6,612	
其他費用		9,531	單一項目餘額未超過5%
合 計		<u>\$ 58,793</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0494 號

會員姓名：(1) 許淑敏
(2) 郭柔蘭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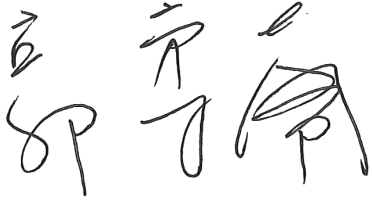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11996904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016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07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聯華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